

证券代码：838691

证券简称：金益环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湖南金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金弘再生资源”）为湖南金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45.10% 的参股公司，公司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拟为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期间发生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等事项向娄底市兴娄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的最高额人民币壹仟万元（小写 ¥1000 万元）的担保的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反担保。

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控股股东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为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担保基于双方业务发展过程中友好合作关系，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本次对外担保由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铁祥提供反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湖南省娄底市涟源市斗笠山镇斗笠山村锅子组

注册地址：湖南省娄底市涟源市斗笠山镇斗笠山村锅子组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段志华

主营业务：废旧钢铁拆解加工、销售、配送；五金、建筑材料销售；汽车租赁（不带驾驶员）；仓库出租；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运配载信息服务；搬运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3 日

关联关系：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控股股东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2 年 5 月 31 日资产总额：154,423,669.13 元

2022 年 5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90,517,020.52 元

2022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51,906,648.61 元

2022 年 5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6.39%

2022 年 1 至 5 月营业收入：927,797,733.18 元

2022 年 1 至 5 月利润总额：18,437,886.42 元

2022 年 1 至 5 月净利润：18,437,886.42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怀化金弘再生资源为公司持股 45.10%的参股公司，公司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拟为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期间发生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等事项向娄底市兴娄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的最高额人民币壹仟万元（小写¥1000 万元）的担保的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反担保。

同时，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本次对外担保由其控股股东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铁祥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控股股东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为娄底金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担保基于双方业务发展过程中友好合作关系。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参股公司本次担保由其控股股东湖南金弘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铁祥提供反担保，本次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参股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1,000	100%
其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中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	---	----

其中，参股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参股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9.53%。本次参股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06%。公司对参股公司怀化金弘再生资源认缴出资 902 万元，若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导致公司最高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90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37%。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